

类别：B

汉中市城市管理局

签发人：熊建春

汉市城管函〔2026〕87号

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 242 号提案的答复函

常红梅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整顿汉中市城区宠物狗粪便的建议》（第 242 号）收悉。现就相关事宜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强宣传教育

自 2022 年 12 月，汉中市生活垃圾分类指导中心与汉中日报开展战略合作，共同制定出“美好生活，共同缔造”汉中市生活垃圾分类动员活动宣传实施方案，充分利用汉中日报、汉中日报公众号、汉中市生活垃圾分类公众号，紧密结合线上宣传与线下活动，形成全方位、多角度宣传格局；利用高铁站、商场、汽车站广场大屏媒介，以来往全市的市民为受众，推动生活垃圾分类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；举办微课堂，利用公众号发布垃圾分类主题课件和视频开展网络培训；2025 年度，我市印发《汉中市 2025-2026 年度生活垃圾分类“一月一主题”宣传活动方案》，成功举办全国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系列活动 9 场次，开展全市生

活垃圾分类业务培训会 2 次，在机关单位、企业、学校等场所进行分类知识宣讲 38 场次，制作市民大课堂 6 期。

截至目前，我市已实现城区范围内生活垃圾分类公益宣传重点区域全覆盖。针对您提案中关注的城区养宠文明及宠物粪便规范处置问题，我们后续会在现有垃圾分类知识宣讲内容中增设文明养宠、规范清理投放宠物粪便的专题板块，依托各街道社区宣传栏、户外公益广告屏和官方新媒体平台推送相关科普内容，引导养宠市民自觉养成“随手清”的良好习惯，带动全体市民共同维护城区整洁的市容环境。

二、完善基础设施

截至 2025 年底，汉中市生活垃圾硬件设施体系已日趋完善，全链条处置效能正逐步提升。前端收集设施：全市各类生活垃圾收集设施（含垃圾桶、垃圾箱、收集点等）共计 11.2 万余处，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覆盖率达 100%。中端收运环节：各县区持续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，不断完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。目前，全市配备各类垃圾收运车辆约 400 辆（载重量 ≥ 1 吨），电动三轮车、人力三轮车等环卫辅助车辆 3000 余辆，可充分满足实际收运需求。后端处理设施：全市已建成及在建垃圾焚烧设施 5 座、厨余（餐厨）垃圾处理厂 6 座、县级垃圾填埋场 11 座（其中 1 座处于停运状态）。全市生活垃圾焚烧、厨余处理、填埋处理的日处理能力合计达 2400 余吨，生活垃圾实现应收尽收。

此外，中心城区主要街道已设置相当数量的三分类果皮箱，主要用于方便行人丢弃果皮、纸屑等少量废弃物，可以作为宠物粪便投放配套设施，养宠人员活动密集的公园、广场、社区步道点位，该类设施已基本覆盖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针对您提案中反映的部分区域宠物粪便投放设施缺位问题，结合正在开展的城区公共环卫设施提档升级工作，进一步梳理点位缺口。同时同步明确收运作业标准，要求环卫工人及时清理收运，避免长期留存影响公共环境。

三、优化环卫队伍

全市环卫工人 4900 余人，并建立稳定的日常清扫保洁作业队伍，定期清理公共区域，营造整洁环境，对主次干道、公共广场等公共区域实行每日多轮巡回保洁，重点加大公园绿地、步行街区等人流密集区域的保洁频次，及时清理遗漏的宠物粪便。中心城区一、二类街道实行普扫+全天保洁，三、四类街道、背街小巷、开放式小区实行“普扫+二次保洁”。对一、二类街道每天实施两班保洁，作业时间不低于 16 小时；背街小巷每天 1 班保洁，作业时间不低于 8 小时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根据城区养宠规模变化，动态调整基础设施配置与保洁作业安排，及时补设宠物粪便投放点位，提升保洁精细化作业水平，切实解决宠物粪便随意丢弃带来的市容环境问题。

感谢您对垃圾分类工作的关心和支持,希望今后能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,给我们提出更多宝贵建议和意见,以促进我们更好地开展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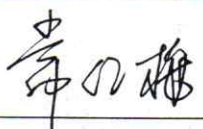


(联系人: 庞正焄, 电话: 2525320)

抄送: 市政协提案委, 市政府督查室

附件 3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242	承办单位	汉中市城市管理局
联系人	庞正焄	电 话	2525320
提案题目	关于整顿汉中市城区宠物狗粪便的建议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☒ A、满意	☐ B、基本满意	☐ 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:			
对市城管局的提案处理答复表示满意。			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	时间	2016.9.16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，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